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蔡逸勳
電話：8462860#268
傳真：8462780
電子信箱：garson0816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中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9月10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40183137A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 (376550000A_1140183137A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府辦理「花蓮縣114年度資賦優異教材教法研習」
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相關教師踴躍參加並核予公（差）
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縣特殊教育發展中程計畫（110-114年）暨113學年度第3次資優教育行政工作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辦理研習之目的，係為落實特殊教育法之精神，提高特殊教育服務品質，強化資賦優異教育師資專業能力，與提升教師資賦優異課程設計、教學等專業，以精進本縣中小學資賦優異教育工作。
- 三、參加對象：
 - （一）花蓮縣國小資優教育教師、資優方案教師。
 - （二）國中資優教育教師、資優方案教師。
 - （三）國中、小普通班教師。
 - （四）對此課程有興趣之教師，本次研習名額20名為上限，報名人數超過則依序錄取。



114/09/10



四、研習時間與地點：

(一)時間：114年9月20日（六）、10月18日（六），上午9時至12時。

(二)地點：花蓮縣中正國小簡報室(中正樓3樓)。

五、請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進行線上報名，參與研習之學員依實際參與場次核發研習時數，報名網址如附件。

六、請准允報名教師公(差)假登記參加；假日參與研習者，請依實際參與時數核予補休。

七、檢附研習實施計畫1份，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研習活動承辦人：中正國小王佳瑜主任（聯絡電話：03-8322819#150）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中-小學、宜昌國中（資賦優異教育資源中心）

副本：

